

李敖 編著

# 二二八研究

續集



彈壓二二八的元兇有  
蔣經國在內！

知道出版有限公司 總經銷  
電話 / 7466026 • 7678659

二二八研究續集

- 
- 編著者 李 敖  
出版者 李敖出版社  
發行人 黃菊文  
臺北市敦化南路490號12樓之8 電話7080001
- 登記證 局版台業字第3897號  
郵政劃撥 0798807-8 蘇榮泉
- 董事長 蘇榮泉
- 監管組 黃金重 督印組 洪富仁 校訂組 詹賜珠  
編輯組 呂佳真 資訊組 姚文玲 美術組 施心華  
訂戶組 張月華 發行組 蘇久洲
- 代理發行  
經銷 小書書報社  
臺北市敦化南路490號12樓之8 電話7080001
- 印刷所 海王印刷有限公司 臺北縣中和市中正路800號
- 版權 保有一切版權
- 臺灣境外  
總負責人 劉會雲 Martha Liu  
P.O. Box 14767 Richmond, Virginia 23221 U.S.A.
- 版次 一九八九年二月二十八日初版
- 定價 新臺幣300元
-

## 封面說明

二二八事件時台灣「總督」陳儀。

# 「二二八研究續集」前言

李敖

我在「『二二八研究』前言」中，提到我編著的體例是：「以排比的文件證據，從不同角度來觀察它。」「旁徵博引、巨細不遺，目的就在使人從衆說紛陳的證據裏，慎思明辨、知所去取，了解真正的二二八。」我所以定下這種體例、做出這種導讀，原因就在我深刻感到，四十年來，關於二二八的處理，不幸已完全陷入「不入於楊、則入於墨」的偏執狀態，它被充滿政治目的與作用解釋了。事實上，這些解釋都是後來附加的、追贈的，黨同伐異的，真正的二二八，有它單純的一面、有它複雜的一面，但是不論單純或複雜，都不是偏執解釋所能適用的。

十四年前，我在軍法處看守所做政治犯的時候，看到一個人高馬大的大胖子，牢人指點，這個大胖子，不是別人，就是二二八事件時因取締烟販而肇事的「警察」趙子健。趙子健安徽人，當年肇事時才三十一歲，只是一個囂張跋扈的治安人員耳，這種人取締烟販，事件極爲偶然，引發騷動，十足是一種民變。這種民變，基本上，和李自成因被當衆修理而引發民變殊少不同。這種單純的一面，予以偏執的解釋，戴上「二二八武裝起義」、「二二八大革命」之類的有意的、偉大的帽子，就太不對勁了。

另一方面，像二二八這樣動衆勞師的大事件，首事的和捲入的分子，各行各業，所在多有，它的主軸是暴民濫殺與部隊濫殺，被害人從善良外省人到善良臺灣人，都在劫難逃。這一悲劇的演出，是很複雜的，但是偏執的解釋却乾脆把它簡單化。國民黨方面，往共產黨身上一推，就不願再談也禁止再談，所以二二八以後三十年內，在臺灣島上，簡直沒人敢公開談它，連寫文章，都要以×××××代替。相對的，共產黨却每年大談特談，直紀念到一九八〇年，才告稍歇，這時臺灣島上的黨外人士又繼起。外省人孟絕子且最早提出「臺灣苦難反省日」的構想，這一構想，他在演說後四年，寫了一篇文章，發表在李敖主持的「萬歲評論」上。外省人這一構想，後來由臺灣人承接，從鼓吹立碑到和平日到公義和平運動，每年鬧得如火如荼。不過，他們把複雜的二二八偏執在臺灣人的苦難上面，却又不無問題。我曾

說過：二二八的死難者，不全是臺灣人，也有無辜的外省人，在研究二二八的歷史上，我看到了太多的本省流氓浪人們，他們怯於攻佔官方的據點，却勇於打劫民間的行人，包括輪姦外省無辜婦女在內，試問今天主張「還給臺灣人一個公道」的仁人君子們，是不是也該主張一下還點公道給非官方的外省人呢？試問今天主張「促成公布真相、平反冤屈」的公正人士們，是不是也該調查一下臺灣人怎樣「冤屈」外省人呢？也許有些仁人君子 and 公正人士們，臺灣是臺灣人的，你們外省人跑到臺灣來，出了事，難免要受「冤屈」，但是，高山族若站出來，誰還好意思說這種話呢？正因為臺灣人的祖先從大陸來臺，欺負他們、欺騙他們、欺凌他們、殘殺他們、聯合外國人（荷蘭人）把他們無異種族滅絕，他們才逃到高山之上，試問今天的仁人君子 and 公正人們，是不是也該把當年臺灣人「冤屈」高山族的血淚，公道一下呢？要立大家立，在為二二八立個大碑的同時，是不是也該為高山族立小碑呢？

這本「二二八研究續集」，就是在避免偏執的心願下的另一產品。我希望讀者特別注意這一心願，沒有這一心願，任何二二八的材料，都是斷爛朝報耳！

一九八九年二月十三日



「二二八研究續集」目錄

前言

- 一 「二二八」事變後蔣經國沒來臺灣彈壓嗎？ 一
- 二 「二二八」的元兇 五
- 三 我們對不起臺灣 九
- 四 血灑臺灣始末 七
- 五 臺灣二二八事件真相 三
- 六 「二二八」事變的透視 五
- 七 「二二八」事變思痛錄 五
- 八 它告訴我們什麼？ 五
- 九 臺灣二二八真相 七

一	鬼話臺灣	一〇
二	我在臺灣二二八事件中	二二
三	臺灣人民「二二八」武裝起義	三三
三	二二八起義爲何失敗？	三三
四	臺灣「二二八」起義	三九
五	試析臺灣「二二八」起義前的四 大經濟矛盾	四五
六	二二八記事	五二
七	一九四七年二二八事變	五七
八	我的回憶	六三
九	震瀛回憶錄	六九
一〇	嶺海微颿	七五
一一	無花果	八二

三	六十回憶錄	三〇
三	二二八事件第一手史料	三三
四	在臺北臺灣省編譯館和臺灣大學 及出走	三九
五	介紹「二二八事變親歷記」	六一
六	發揮同胞愛清除仇恨心	四一
七	臺灣三年	四五
八	不容青史盡成灰	四二
九	臺灣苦難反省日	四七
三〇	二二八的立碑問題	五三

# 「二二八」事變後蔣經國沒來臺灣彈壓嗎？

李敖

蔣經國死後，朝野上下海內海外一片馬屁聲，令人噁心之至。馬屁之中，有私人的，有官方的，不管是那一種，看來都是童話中「國王的新衣」的招數，全體都為諂媚當道，睜眼說瞎話。問題只是這種瞎話，並非童話中的童子所能拆穿，要拆穿它，需要高人才行。現在就舉一例，以見高人功夫。

馬屁聲中的一個特大號馬屁是說蔣經國功在臺灣、對臺灣的老百姓一片恩德，此一恩德，自從他來到臺灣後就開始了。而蔣經國來臺灣的時間，是一九四九年隨政府撤退到臺灣之時。這一說法，不但見之於蔣經國著作，並且見之於他死後臺灣電視的三台聯播——由馬

屁精新聞局長邵玉銘主持的聯播，其他大小媒體，當然也衆口一聲，一律跟進。

事實上，蔣經國第一次到臺灣的時間，不是一九四九年而是一九四七年。一九四七年「二二八」事變後第十八天（三月十七日），是跟着白崇禧一道來的。這一事實，都登在一九四七年三月十九日「新生報」第一版上。白崇禧是當時國防部長，因爲屬於桂系，蔣介石對他放不下心，所以有蔣經國這種類似宦豎的人物，夾在十四人中，以爲監軍。飛機於上午九點四十分在南京起飛，中午到達臺北松山機場。

當時蔣經國來臺的表面理由是「宣慰視察」，以三民主義青年團中央幹事會第二處處長名義「視導團務」，「使臺灣青年之思想堅定、觀念正確」，這些理由，都登在一九四七年三月二十日的「新生報」第二版上。先從表面理由看，「使臺灣青年之思想堅定、觀念正確」，在當時兵荒馬亂、喘息未定之時，談何容易！所以，這種非一朝一夕所能完成的大業，實在不是真正的理由，真正的理由，還是意在白公也！

蔣經國在臺灣只住了兩天，三月十九日上午八點半，就坐專機先返回南京，內幕原因不詳。他走後，雖說蔣介石的指示是「參加事變人員除共黨份子煽惑暴動者外，一律免究」、是「與事變有關之人民，除共黨份子煽惑暴動、圖謀不軌者，決予懲辦外，其餘一律從寬免究」，但是，把人民扣上「共黨份子」的紅帽而予以「究」一下，又有何難？所以，實際的



情況乃是宣慰其外、彈壓其中，蔣處長的陰功，實不可沒也！

被國民黨迫害的偉大文人馬寅初喜歡澆自己的涼水；被國民黨迫害的另一偉大文人李敖卻喜歡澆別人涼水，這篇文章，澆了馬屁精們的涼水，不亦快哉！

一九八八年三月五日晨

# 「二二八」的元兇

孟絕子

臺灣是個小島，人們做事的態度都是一窩蜂趕時髦，五分鐘熱度。連爲臺灣最大的慘案「二二八」翻案，也是如此。

前些日子黨外一些刊物爲「二二八」翻案，出專輯，辦演講，真是轟轟烈烈。但一下子就過去了，而今安有哉？

就是在轟轟烈烈期間，黨外人士論「二二八」也是把握不住方向，總是輕信國民黨走狗文人故意的誘導，而認爲「二二八」的罪魁禍首是陳儀。

「二二八」慘案應該分爲五個階段：



(一) 醞釀期。

(二) 爆發期。

(三) 鎮壓期。

(四) 追捕關殺期。

(五) 隱瞞期。

從光復到爆發期前夕，是醞釀期。一九四五年八月十四日日本宣佈投降後，蔣介石派到各光復地區的接收人員，在接收方式和處事態度上，都是大同小異，都是把接收變成了劫搜，使各「劫搜區」都發生了「二二八」，只不過形式有明有暗，規模有大有小，程度有輕有重，日期有前有後，但其為「二二八」之性質則一也。這就是說，在蔣介石醬缸裏醃製出來的接收官員，都是一樣，並不是只有陳儀會弄出「二二八」來。所以，冤有頭，債有主，臺灣「二二八」的真正罪魁禍首，乃醬缸廠長蔣介石也。

「二二八」爆發期的一週間，蔣介石並沒有撤換陳儀，反而緊急派遣大軍來臺進行血腥屠殺式的鎮壓。鎮壓期，蔣介石也沒有撤換陳儀。鎮壓完畢後，蔣介石才派魏道明接替陳儀來當臺灣省主席，聘陳儀為國民政府顧問。到了一九四八年六月，蔣介石又升任陳儀為浙江省政府主席。蔣介石這一連串對陳儀的態度，明白顯示出陳儀在臺灣的作為，是合乎蔣介石